



【公告】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台新投(109)總發文字第 00254 號

主旨：本公司經理之「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以下簡稱「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已於 109 年 6 月 8 日併入「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以下簡稱「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特此公告。

說明：

- 一、 依據「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及「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二、 基金合併基準日：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8 日。
- 三、 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之計算公式：
「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之受益人原持有受益權單位數可換發「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之受益權單位數=
原「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受益人持有「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受益權單位數×
(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合併基準日規模÷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合併基準日受益權單位數)÷
(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合併基準日規模÷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合併基準日受益權單位數)
- 四、 基金合併基準日之單位淨值
 - (一) 新臺幣累積型：「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單位淨值為 8.2760418921 元；「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單位淨值為 12.0752000823 元。
 - (二) 新臺幣月配息型：「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單位淨值為 6.9230726329 元；「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單位淨值為 7.8195760091 元。



(三) 美元累積型：「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單位淨值為 8.3685204547 元；「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單位淨值為 0.4076678673 元。

(四) 美元月配息型：「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單位淨值為 7.0059090890 元；「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單位淨值為 0.2672663071 元。

五、 消滅基金與存續基金之換發比例

(一) 新臺幣累積型：「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0.6853751355：1」。

(二) 新臺幣月配息型：「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0.8853514084：1」。

(三) 美元累積型：「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20.5277902085：1」。

(四) 美元月配息型：「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26.2132146959：1」。

六、 「台新絲路機會高收益債券基金」於合併作業完成後，正式終止該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七、 特此公告。